

明慧週報

●新疆版● 第2期 2009年5月8日

主审法官（包括审判长、审判员和代理审判员）姓名、职位，任职时间；现在何处，联系方式；

法庭审理过程描述，包括被非法审判者的状况（是否有被酷刑折磨的痕迹等）；旁听者身份（警察人数、610 成员人数、家属、朋友等）；是否有律师辩护（最好有辩护词或辩护要点）、律师姓名和律师事务所名称；

庭审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如禁止被告辩护，禁止或打断、终止律师辩护、公然接受伪证、允许旁听席警方和 610 人员的违法行为、允许或指使法警的违法行为，包括公然殴打；

判决结果，要求提供起诉书和判决书原件或拷贝件、扫描件。如果是数字化的文件，请尽量保存主审法官、陪审员和书记员的姓名和判决时间。

被关押监狱名称、地点。受害者的现状。如果刑满释放，请提供联系方式。

鉴于修炼法轮功是天赋人权，也是公民信仰自由的权利，不违法，更不犯罪。即使是中共司法系统处理法轮功案件中使用最多的依据，中国刑法 300 条第一款、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9 年 10 月 30 日的决定、最高法院和最高检察院的解释，都没有涉及法轮功。而任何人都不能根据内部规定、文件来审理案件。在对利用法律系统进行迫害的责任人的审判中，仅用中国现行法律就可以将之定罪。所有参与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审判的，都将被追究个人责任，其中主审法官，包括审判长、审判员、代理审判员和公诉人将被认定为第一责任人。同级党委政法委书记、610 办公室主任、参与讨论案例的审判委员会成员将根据介入案情的情况分别承担个人责任。

如果该案例已有确凿证据（党内文件、政府部门文件、会议记录、电话记录、直接证人的签名证词等）指出在立案和判决过程中有来自上级党政部门的干预，则由直接干预的上级领导个人和公诉人、主审法官共同承担非法审判的责任。

如果目前对来自上级部门的干预还没有直接证据，公诉人和主审法官必须提供将来能被法庭接受的证据来证明除了自己外还有上级部门的具体人员同样应该承担责任。这些证据包括但不限于：针对这一特定案例的上级党政部门的文件、会议记录。如果没有会议记录，必须代以详细描述该命令是如何到达的，如 X 年 X 月 X 日在 XX 法院的 X 会议室内，由 XX 政法委书记或副书记，或法院审判委员会召开会议讨论案子、与会人员、主持会议和主导判决结果的责任人的姓名、当时的职位，在职时间，现在的情况和联系方式。

以上证据可以直接扫描后提交追查国际。如现在直接提供原件有困难，请务必妥善保管以便在适当的时候提交。◇

追查国际发布公告

收集中共法庭系统迫害法轮功的罪证

【明慧网】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来，中共的司法系统直接参与了对法轮功学员长达十年的迫害，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自由权利，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庭审、无罪判刑。为了帮助即将到来的历史性审判，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开始了对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中共司法系统的全面追查，收集有关罪证。为此，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追查国际”特发布了《关于全面收集中共法庭系统迫害法轮功的罪证的公告》。公告全文如下：

关于全面收集中共法庭系统迫害法轮功的罪证的公告

鉴于，自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中共的司法系统直接参与了对法轮功学员的长达十年的迫害，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自由权利，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庭审、无罪判刑。为了帮助即将到来的历史性审判，追查国际对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中共司法系统进行全面追查，收集有关罪证。

当年，国际法庭系统收集纳粹对犹太人大屠杀的证据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才开始的。这次不同的是，全面收集中共迫害法轮功证据的工作几乎是与迫害同步进行的。在过去的几年中，追查国际在中国大陆和海外法轮功学员的帮助下，和其他国际组织、团体合作，已经收集到了大量的案例。一方面，国际上已经对超过五十名发起、推动和执行迫害政策的责任者启动了法律诉讼；另一方面，对自上而下的指挥系统、执行系统中的责任人的全面的审判将在中国大陆进行。补充、完善现有的证据数据库已经是刻不容缓。

为此，追查国际要求各级法院、检察院的工作人员、上级单位的相关人员、受害者及其家属、其他知情者收集并提供以下消息和证据：从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该法院公开和不公开审理过的和法轮功有关的案例（包括不是法轮功学员但由于各种与法轮功有关的原因，如分发法轮功真相资料、为法轮功申张正义及与法轮功学员有亲属关系等，被作为法轮功相关案例审判的）。具体要求如下：

被非法审理的受害者姓名、年龄、性别；原住址、工作单位；

实施抓捕的部门及其负责人，负责人在任职位和任职时间，现在何处，联系方式【如 X 市 X 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或原政保处】，时任国保大队大队长×××，任职时间 2000 年 5 月至 2004 年 5 月，现任 X 市 X 办公室主任，家庭住址 X 市 X 区 X 街 X 号，电话号码（工作、手机、家庭）】；

非法庭审的法庭名称（初审、二审、终审）、详细地址，开庭时间（如 X 市 X 区法院刑一庭等）；

公诉机关名称，公诉人姓名、职位，任职时间；现在何处，联系方式，包括单位地址、家庭地址、电话（单位、家庭电话和手机号码）；

曝光 新疆乌鲁木齐女子劳教所的恶行 修善心语 由“卞和献玉”想到的

【明慧网】乌鲁木齐女子劳教所位于车站路 11132 号，是迫害大法弟子的黑窝，全疆被迫害的大法弟子都被关押在此迫害，所有大法弟子在关押期间被迫穿工装、剪发，不放弃信仰就一直站立，不让上厕所、喝水、说话、走动。大法弟子只要讲真相，恶徒就用胶布把嘴封住，关小号毒打、戴手铐、不让睡觉、罚站，给坚定不放弃信仰的大法弟子饭中加入用西药磨成的不明药物来迫害。

女子劳教有三个大队：

半开一大队，队长：巴小梅。

半开二大队，队长：姓杨。

这两个大队对大法弟子的迫害严重，不放弃信仰就不让吃饭，关小号。

第三大队就是封闭大队，目前关押迫害的大法弟子有：菊兰英、邹长青、聂门三（昌吉人）、张瑞林、李玉英、余风英（米泉）、余淑芹（兵团医院护士长）、关玉英（和田人）、崔庆霞、谢玉珠（阿克苏人）、熊中群（阿克苏人）、张瑞林（阿克苏人）、侯纪红、刘汉玉、明春珍（石河子人）、周月兰、余桂英、岳秀兰（精河人）、蔡全珍、大陶英、小陶英、何汝粉、杨金霞。

封闭大队队长：李宗萍；副队长：滕利、张凡。这三人是专门负责迫害大法弟子的，她们指示吸毒犯在坚定的大法弟子的饭里下药，殴打大法弟子，不让睡觉，企图“转化”大法弟子。◇

恶报案例

新疆石河子农八师一四九团政委 马军民遭报应死亡

【明慧网】九九年七二零以后，新疆石河子农八师一四九团政委马军民，追随江氏流氓集团，经常侮辱谩骂法轮大法，指使恶徒残酷迫害大法弟子，非法劳改一名、劳教七名，非法拘留十六名，迫使三名大法弟子流离失所，并常常上门骚扰大法弟子及家人，致使他们精神受到极大伤害，正常生活受到干扰。

马军民后来调一四三团当政委不久，在办公室突然暴死，死时五十岁出头，成为邪党的又一殉葬品，应验了善恶有报的古训。奉劝那些仍然执迷不悟追随邪党害人的人：不要去害别人啊，否则最终结果只能是害己，报应来时，后悔晚矣！◇

【明慧网】春秋时代，楚国人卞和得到一块还没经过雕琢的玉石。他知道这是块难得的珍玉，就捧着去献给楚厉王。厉王叫玉工来鉴别。玉工看了看，说：“这只是一块普通的石头而已。”厉王以为卞和拿石头来骗他，就叫人把卞和的左脚砍断了。

厉王死后，武王继位。卞和又捧着那块玉去献给武王。武王也叫玉工来鉴定。玉工说：“这不过是块石头罢了。”武王也认为卞和在骗他，就叫人砍断了卞和的右脚。

武王死后，文王登基。这时，卞和抱着那块玉石，在山脚下痛哭三天三夜，眼睛哭的都流血了。文王听说后派人去问卞和，说：“天下遭到砍脚刑罚的人很多，为什么唯独你哭得这样伤心呀？”卞和回答说：“我并不是因为脚被砍断而悲伤。我痛心的是：珍贵的玉石却被认为普通的石头；忠诚的人倒被说成骗子！”文王便叫玉匠把那块玉石拿来仔细雕琢一番，果然发现这是一块稀世宝玉。而这块珍贵的宝玉，就是历史上传颂千古的“和氏璧”。

卞和为献玉失去双脚，人们在感叹卞和忠贞的同时能否体谅卞和献玉所经过磨难的痛楚与凄苦。玉工的两度否认导致的是卞和失去双脚的残酷现实。就如同今天还是一再拒绝大法真相的中国人，由于饱受邪党毒害对大法排斥，而大法弟子为您讲真相不顾个人安危，付出了自己的一切所有啊！中共御用科痞对大法的诬蔑丝毫没有影响大法弟子对宇宙大法的坚定。

卞和为什么献玉于楚王？既有他对宝玉的珍视，也有他对楚王的忠贞。大法弟子给您讲真相时，同样既有对大法的珍惜，又有对您生命的关注啊。

卞和历经数年、两遭砍足而忠心不改。多年来，大法弟子在中共极权持续不断的高压下依然义无反顾地走向天安门，是在用生命诉求世人对大法的公正，也是在自己的生命向当权者呈现信仰的神圣和民心的赤诚。十年的残酷迫害，大法弟子所遭到的酷刑要远出于卞和的失去双足，被酷刑迫害致死者已达三千多人。在付出了所能付出的一切后，在残杀越来越野蛮的情况下，他们仍然一如既往的坚持着向世人讲清真相。

卞和献玉的故事流传下来能是偶然的吗？您的拒绝将导致的后果是生命永远的痛悔，正因为如此，他们才这样舍生忘死的走出家门，把法轮大法的真相放在您的门前……

世人啊，大法弟子讲的真相正是为着您生命的永恒啊。请珍惜您手中的每一份真相资料吧。（文 / 掸尘）◇

我要见证历史：法轮大法就是好

【明慧网】一位家住天津市大港区的老人，前不久到他的朋友家做客，朋友是大法弟子，把最新的真相资料送与他。老人很郑重的对朋友说：“我研究（中共邪党）党史几十年，对其看的透透的，我把从门上收到的你们大法弟子发的传单等资料，都按时间顺序编号，保存好，我要见证历史，法轮大法就是好。”

他还告诉对方，有一次一大法弟子发放资料时，被不明真相的人追赶，他拦住该人说：“不要管闲事，法轮功说的都对。”那个大法弟子得以走脱。◇